附件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GHCG2024003

项目名称：黑石礁校区北方海洋数据应用工程中心楼面立体发光字采购项目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复印件应加盖单位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致：大连海洋大学

××，身份证号：××××，系××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派我单位××，身份证号：××××，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黑石礁校区北方海洋数据应用工程中心楼面立体发光字采购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本授权书于签字盖章后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承诺书**

致：大连海洋大学

项目名称：黑石礁校区北方海洋数据应用工程中心楼面立体发光字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HCG2024003

 我单位经详细研究决定，愿以人民币：××××元（大写：××元）进行报价，并按项目需求、合同条款的要求完成所有相关工作。

项目完成时间：合同签订后5日内完成。保修期：2年。

我方已详细全部资料和有关附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一旦我方中选，我方保证按贵方的要求完成服务工作，按时签订合同并全面履行合同。我方将严格按照采购内容提供货物制作和安装服务，在合同规定时效内交付于甲方指定位置，甲方三日内组织验收，如出现质量问题，乙方第一时间组织返厂修复，不得耽误工期，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的我方人员损害及对采购方造成的其它损害，或因施工、安装造成对采购方设施设备的损坏，我方将承担一切责任并进行赔偿。

我单位在项目开展及最终过程结算中，承诺结算价不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价（采购人主动要求增加工程量清单范围以外的部分除外）。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声明函**

致大连海洋大学：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黑石礁校区北方海洋数据应用工程中心楼面立体发光字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我单位郑重承诺：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我单位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我单位将自动弃权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